

产品保固条款

v. 4.0

敏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敏博)兹保证敏博品牌之产品皆经过完整测试，以避免制作过程之缺陷。依据下面所列的情况与限制，敏博将为生产时因人为失误或材料缺陷之产品进行保固服务。

A. 产品保固适用范围

产品种类	保固期限
DRAM 系列产品	终身
StrongTLC 系列产品	八年
SLC、StrongMLC 系列产品	七年
MLC、TLC 系列产品	四年
相关附属配件(含电源线类)	一年

若需要保固服务，请告知敏博相关业务人员，待业务人员回复后，客户需自付运费及保险，并将产品寄达敏博指定地点，本公司将进行免费检测与维修。(注：以上免除费用部份仅限于非人为因素所导致之不良。)

B. 产品保固适用范围

1. 保固期限之计算，自发票日期开始起算。当提出产品保固之需求时，需提出产品之原购买证明文件。如无法提出相关之购买证明文件，则保固期限则以生产日期为主。
2. 当产品超过保固期限，客户须支付运费与维修服务费用。此维修后产品将再延长半年的保固期限。
3. 本保固不适用于二手转卖或其他未经敏博事前书面同意或授权之经销管道之产品。

C. 维修与替换原则

凡敏博所生产的产品在保固期限内，将由敏博评估是否进行维修或是更换。当确定产品必需更换时，敏博将替换原类型产品或是规格类似产品予以客户。

D. 不在保固范围声明

下列情况不在保固范围之内：

1. 产品因使用而造成磁盘写入次数(Erase Count)超过产品之使用极限。SLC 系列产品已写入超过 60,000 次，StrongTLC 系列产品已写入超过 40,000 次，StrongMLC 系列产品已写入超过 20,000 次，MLC 系列产品已写入超过 3,000 次，10K 抹写次数之工控 TLC 系列产品超过写入超过 10,000 次。判读标准为敏博官方 mSMART 软件上的数值。
2. 产品实体使用不当，未依本公司操作手册或使用说明书上之指示所导致之产品故障或毁坏。
3. 产品之毁损因受不可抗力之天灾(如火灾、水灾、雷击、台风灾害等)、人为蓄意破坏(如重击、敲打等)、人为疏失(如遗失等)或因其他非正常因素所导致者。
4. 因电子或磁力等干扰、电源的不稳与误用、闪电、静电、火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而造成的毁损。
5. 未经本公司授权不当安装、添附、涂布、修改、拆卸所造成之产品毁坏。
6. 计算机病毒或解毒后所导致产品损坏等。
7. 因客户送修产品至敏博途中不当的运送与包装而造成的毁坏。
8. 因暴露于不当的环境(包括但不限于高温或高湿度的环境)而造成的毁损。

9. 产品使用于研发用途或专业测试所导致之故障或毁损。
10. 产品或是零件被更动，序号标签被撕掉。
11. 量产之前的产品，例如：工程样品。
12. 产品内数据与软件的遗失，包括送回维修的产品，请先备份，恕不负责。

E. DOA/RMA

1. 到货即损 DOA(Defect on Arrival)：敏博制造的产品在发票日期起 30 个日历天内，客户端首次开箱便出现硬件故障而无法执行基本操作，即视为 DOA 产品。
2. 商品退回 RMA(Returned Material Authorization)：当产品在保固期间内发现为瑕疵品可视为 RMA，适用敏博保固条款中的维修处理。
3. 若认为该产品属于 DOA/RMA，请联络敏博业务部门，并取得 DOA/RMA 序号，敏博业务部门须于 DOA/RMA 序号发出日期起的 30 个日历天内收到 DOA/RMA 产品。
4. DOA/RMA 退回之产品，应保持原包装与配件完整，并提供购买证明文件，该产品 DOA/RMA 序号须贴于退回的外箱之上。
5. 产品超过 DOA 期限仅提供敏博保固条款中的维修处理。
6. 收到 RMA 产品后，敏博应于 14 个工作日内进行产品维修。维修处理时间因退回的产品数量会有所不同，如果需要超过 14 个工作日的维修时间，客户将收到相关通知。对于维修服务的提供，客户需在收到通知的 14 个工作日内，回复是否同意维修，否则视同放弃维修的权利。
7. 若有客户端人为未授权修改、误用与疏失的情况，将不适用 DOA/RMA 维修与退换货原则。(详述请见前一项目：不在保固范围声明。)

F. 产品变更与产品停产(PCN/EOL)

1. 产品因主要零件替换或功能加强等因素进行产品硬件、软件变更或是产品预计停产时，应于三个月前通知客户。
2. 客户得以在收到产品终止通知书的终止日前持续下订单，而超过终止日后，本公司即不接受订单。
3. 产品在保固期间内产生产品变更或停产时，敏博将提供客户替代产品。

G. 免责声明

1. 敏博仅就本公司产品检测与维修负责，且不提供产品内储存之数据的救援或备份之服务。对于任何因素造成本公司产品内所储存之数据遗失或损坏，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2. 若产品应用在因产品故障会导致人身伤亡的设备，包括但不限于医疗或其相关设备、军事或其相关设备、航空器、交通控制设备、灾害预防系统、燃烧控制系统、核能设备，敏博将不对此应用所衍生之任何人身伤亡及任何损失负责。

H. 其他声明

上述各项保固条款为唯一且全部的，敏博股份有限公司不提供其他的保固服务，且无其它口头或书面之约定。